

July 31, 2023 | Climate Change & Sustainability

## 氣候變遷及企業永續發展電子報

### 本期內容

#### KPMG 永續風向前哨站

[台灣#Metoo 運動發酵，企業可透過哪些指標檢視自身性別平等程度？](#)

#### 專題報導

[SBTi 發布金融業淨零相關文件草案 可望助攻金融機構設定淨零目標](#)

#### 相關動態

- [氣候變遷因應法三子法草案出爐 建立碳盤查登錄、碳權與增量抵換規範基礎](#)
- [VCMi 為解決碳權誠信議題 於 6 月底公布企業碳減量行為準則](#)
- [企業永續轉譯為會計語言 IFRS 永續揭露準則正式發布](#)
- [各國領袖齊聚全球金融公約峰會 盼重整金融體系對抗氣候變遷](#)
- [歐盟推出永續金融套案 完善永續金融框架](#)
- [歐盟推動永續產品規範 引領循環經濟新時代](#)
- [資產 10 兆美元共 185 家投資機構 聯合呼籲 FMCG 產業推動包裝減塑](#)
- [格拉斯哥氣候協定後的全球零毀林進展](#)

# 台灣#MeToo 運動發酵，企業可透過哪些指標檢視自身性別平等程度？

黃正忠 |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近期台灣性別議題持續發酵，從政治圈、藝文學術界、演藝工作者，到企業界皆陸續傳出性騷擾、性別霸凌與相關歧視事件，引起社會嘩然。性別平等是企業永續重大議題之一，舉凡人力結構、薪酬組成、員工福利、申訴等皆側重不同性別員工的待遇是否平等，以及溝通管道是否暢通等。本期【永續風向前哨站】將聚焦此議題，綜整永續揭露標準（如 GRI）、ESG 評比等項目關注的重點性別議題相關指標，提供企業檢視自身性別平等程度，作為未來持續改善、優化平等職場環境的參考。

## 1. 從性別薪酬差距（gender pay gap）檢視是否真的「同工同酬」

多數企業皆會在永續報告書中，聲明公司給付員工薪酬與獎金，不因性別（及其他外在條件）而有所差距，然而若以「性別薪酬差距」指標檢視，女性與男性薪酬不對等情形可能仍然存在。性別薪酬差距指的是男性與女性平均時薪的差值，除以男性平均時薪所得出的比例。這個指標已成為許多國家用以檢核薪酬平等性的標準之一。根據台灣勞動部最新統計資料，全國兩性薪酬的差距達 15.8%，較過去幾年上升 1 個百分點。

道瓊永續指數（DJSI）亦以此做為其中一個衡量性別議題的評比指標，透過檢核底薪中位數與平均數，以及獎金中位數與平均數的「性別薪酬差距」了解公司是否真正落實同工同酬。此外，企業亦可透過進一步檢視與比對不同職級、不同部門（如技術部門、客戶服務部門等）等條件下的女男薪酬比，檢視性別薪酬差距的根本原因，並研擬改善對策。例如：若發現以男性為主要組成的工程和資訊部門薪酬較高，因此導致公司整體性別薪酬比失衡，則可規劃研擬此類人才的女性招募計畫，創造更平等的職場環境。

## 2. 職場結構反映了什麼樣的性別多元性

如前述，性別薪酬差距的根本原因可能來自於職場結構的性別失衡，因此交叉檢視不同職級與職能的性別分布情形，亦有助於創造更平等的職場環境。無論是 GRI 永續揭露標準和 ESG 永續評比，皆會透過分別衡量全公司、管理階層（亦可再細分為初階、高階管理層、總體等）、業務導向的職能，以及最關鍵的 STEM（科學、技術、工程、數學）相關職能之性別結構，來評估公司是否在招募和人力規劃上，全面考量性別平等性。公司亦可透過檢視上述指標，針對性別結構較為失衡的類別，設定短、中、長期目標，作為持續努力的方向。

## 3. 從「性騷擾」到「反歧視」政策的制定與透明揭露

最後，基於我國勞動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要求，公司設立性騷擾防治政策，並進行廣泛的宣導已成為常態。然而在此波#MeToo 運動中可觀察到，性騷擾相關政策和申訴管道在落實層面仍有落差，除了具備性騷擾明確事證具一定困難度外，也因為性騷擾通常和性別歧視、職場霸凌等議題有複雜的交互關係有關。緣此，ESG 評比的期待是，除應針對反性騷擾提出相對應政策外，包含反職場霸凌及其他一切形式的歧視行為在內，皆應完整納入作為企業總體反歧視政策的範疇。企業必須明確定義並宣導其所禁止的歧視和騷

擾行為，並採取絕對零容忍的立場應對每個案例；此外，亦須針對申訴、申訴後確證的事件緣由、處置方式及補償和後續改善措施進行透明揭露。



## 專題報導

# SBTi 發布金融業淨零相關文件草案 可望助攻金融機構設定淨零目標

SBTi ( 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 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 於今 ( 2023 ) 年 6 月 15 日發布三項金融業淨零相關的文件草案，包含：金融機構淨零標準、金融業近程科學基礎減量目標指引第二版，以及化石燃料金融立場文件，並開放公開諮詢至今 ( 2023 ) 年 8 月 14 日止，廣泛蒐集多元利害關係人的回饋意見。

### • SBTi 金融機構淨零標準

本諮詢草案是 SBTi 為金融機構所發展出的淨零目標設定概念框架與基礎標準，旨在協助金融業者訂定可信、涵蓋自身營運及資產組合的近程與長期目標，達成 2050 年淨零排放。

緣此，本諮詢草案就金融機構設定 SBT 目標的五大面向提供規範與建議，包含：一、定義資產組合淨零，並提供近程與長期目標框架；二、藉由重大性和氣候相關性原則定義目標邊界，並應設定全資產組合一致的目標野心水準；三、建立碳中和的標準，規範金融機構可消除剩餘資產組合排放的情形及可宣稱淨零排放的條件；四、導入成熟度評估，反映資產組合在不同時間點下與目標的一致性；以及五、新增化石燃料金融活動相關的強制標準。

### • 金融業近程科學基礎減量目標指引第二版

本諮詢草案是金融業設定近程科學基礎減量目標指引的第二版，主要的變動在於將範疇一、二近程目標的時間軸與野心水準要求，與 SBTi 企業淨零標準拉齊，規定金融機構的近程目標應從原本的時間尺度 5 年至 15 年間、野心水準為升溫控制在遠低於 2 度 C ( well-below 2°C )，改為 5 年至 10 年間、與 1.5 度 C 一致的路徑。

此外，此版本在原有的產業脫碳法、投融資組合共同設定法以及氣候評等法之外，新增了化石燃料金融目標的目標設定方法學，允許金融機構可利用化石燃料金融立場文件中所提供的「揭露、停止、轉型、逐步淘汰」等四步驟，設定相關的目標。

### • 化石燃料金融立場文件

化石燃料是全球最主要的二氧化碳排放來源，金融機構對化石燃料產能擴大的立場，將是實現氣候穩定的關鍵。有鑑於此，本文件草案提出金融機構設定化石燃料金融活動近程與長期目標的標準，指引金融業逐步淘汰化石燃料。

該套標準包含 SBTi 建議金融機構針對化石燃料相關金融活動應採取的四大步驟：揭露、停止、轉型、逐步淘汰。首先，金融業者應公開揭露對化石燃料產業的暴險情形，再制定政策停止增資產能擴張的化石燃料公司或專案。接著，金融機構應與既有化石燃料客戶/標的進行議合，協助其實現與升溫 1.5 度 C 目標一致的轉型計畫，最後一步才是設定明確的目標，逐步淘汰無法或不願意在特定時程內進行轉型計畫的公司。

目前，該三份文件草案皆已開放公共諮詢，雖然其最終內容仍可能隨利害關係人的諮詢意見而有所調整，但從草案內容得以一窺 SBTi 對金融機構設定控制升溫於 1.5 度 C 內目標的期待，以及逐步淘汰化石燃料的趨勢。未來正式發布後，該三份文件可望作為金融業設定科學基礎減量目標、達成淨零排放的重要指引。

資料來源：SBTi



## 相關動態

# 氣候變遷因應法三子法草案出爐 建立碳盤查登錄、碳權與增量抵換規範基礎

我國立法院於 2023 年 1 月三讀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不僅明定台灣於 2050 年達成溫室氣體淨零排放的目標，更將碳費徵收、氣候變遷調適明確入法，成為我國氣候治理的重要法源基礎。該法通過後，環保署預計於半年內提出修正盤查登錄作業、查驗認證機構管理、碳費徵收及費率、自主減量計畫、自願減量交易機制等相關子法。

今 (2023) 年 6 月底至 7 月初，氣候變遷因應法的三部子法草案率先出爐，包含：《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管理辦法》、《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管理辦法》及《溫室氣體增量抵換管理辦法》，作為我國溫室氣體盤查與減量的基礎。

## 1.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管理辦法

本項子法草案針對排碳大戶碳盤查改採盤查、查驗分流辦理的作法，以期減少查驗機構因量能不夠而來不及因應的情況；此外，本子法草案清楚規範事業單位如何計算排放量，包含明定排放係數採用、排放量計算公式等規定，使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採用一致的標準。

目前，環保署已公告共約 500 家排碳大戶的強制碳盤查登錄對象，未來修正辦法正式適用後，公告對象須在每年 3 月底前登錄盤查資料，並在 10 月底前上傳第三方查驗結果。

## 2. 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管理辦法

本項子法草案的宗旨是建立減量誘因機制，鼓勵事業單位和各級政府執行自願減量專案；而自願減量機制下所產生的額度，即為《氣候變遷因應法》所稱的「減量額度」，或國際上所稱的「碳權」。

本項子法草案將自願減量專案應符合可量測、可驗證、可報告 (MRV 原則) 等國際規範與精神納入，並明定主管機關就溫室氣體減量措施類型，審定減量的方法及其內容，以及指定確證及查證方式，鼓勵業者依環保署核可的方法取得減量額度，並為預計於今 (2023) 年 8 月成立的碳權交易所補充初期不足的本國碳權額度。

### 3. 溫室氣體增量抵換管理辦法

本項子法草案規定凡是溫室氣體增量達百分之十以上的大型開發行為，需每年進行 10% 的溫室氣體增量抵換，而抵換來源包含向碳權交易所購買各家業者執行自願減量專案所釋出的額度，或其他經環保署任何的減量措施所取得的抵換量。此草案將增量抵換機制從過去的環評審查建議，改為法規要求，並提供多元化的抵換來源，期望擴大鼓勵產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

資料來源：環保署、聯合新聞網、環境資訊中心



## VCMI 為解決碳權誠信議題 於 2023 年 6 月底公布企業碳減量行為準則

VCMI ( Voluntary Carbon Markets Integrity Initiative，自願性碳市場誠信倡議 ) 於今 ( 2023 ) 年 6 月 28 日公布企業碳減量行為準則。此框架回應了企業目前面臨自願性購買碳權的兩大問題，包括：企業何時可使用具誠信的碳權額度，以及企業如何宣稱這些碳權具有誠信。

自願性碳市場一直存在著誠信議題，例如，達美航空自 2020 年 3 月起就以達成碳中和做廣告吸引旅客購買機票，但因自願性碳抵換易有計算不精確、誇大減碳效益和兌現不實的情況，因此容易誤導民眾、有漂綠之嫌，於今 ( 2023 ) 年 6 月被消費者提起集體訴訟。針對目前全球碳市場紊亂的誠信議題，國際間兩大促進自願性碳市場誠信的關鍵推手：自願性碳市場誠信倡議以及 ICVCM ( Integrity Council for the Voluntary Carbon Market，自願性碳市場誠信委員會 ) 表示他們將會步調一致，意即任何一家企業購買之碳權若想要獲得 VCMI 認證，亦需要同步通過 ICVCM 標準。

透過兩大組織的一同努力，VCMI 之企業碳減量行為準則與 SBTi、CDP 及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中所使用的術語和方法學一致。VCMI 於企業碳減量行為準則中，為希望取得 VCMI 認證的企業擘畫了四步驟：現今公布的企業碳減量行為準則乃為基本要求，只是 VCMI 認證的第一階段。第二步驟是企業需選擇準則中適用的等級 ( 白金級、黃金級或銀級 )。第三步驟是企業需使用符合 ICVCM 所制訂核心碳準則的高品質碳權。接著，最後一步驟為企業需揭露上述之資訊，並獲得由獨立第三方所查證或確信之碳權認證。

企業在積極邁向其脫碳目標的同時，購買高品質的碳權用以抵換剩餘 20% 至 60% 的碳排放，可列為 VCMI 銀級；黃金級企業需滿足購買 60% 至 80%，而白金級則需購買 100% 碳抵換額度或其剩餘之排放量。

VCMI 已於今 ( 2023 ) 年 6 月開始試行此一框架。試行後的反饋包含：調整第三方外部查證中，定性檢核項目多過定量檢核的問題，因為相較於各自定性表述是否有達成減量目標，定量數字對查證員來說更適合作為查核依據。因此，VCMI 將調整其外部查核表，協助企業及查證員更可聚焦確認組織有在對的減量目標上持續推進。

VCMI 將於今 ( 2023 ) 年 11 月公布查證框架，協助企業深入了解在哪些情況下可使用碳權以達成其減量目標，並持續監督、揭露相關資訊，以符合確信框架。同時，VCMI 公布 74 位利害關係人代表，包含 Esty、核發減量

認證的國際獨立機構黃金標準 Gold Standard、Verra、碳抵換信評機構 Sylvera、Salesforce 及波音公司，目標將於 COP28 前夕共同核定此一框架。

資料來源：VCMI、Greenbiz、AP news



## 企業永續轉譯為會計語言 IFRS 永續揭露準則正式發布

IFRS (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 ) 旗下的 ISSB ( 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 國際永續準則委員會 ) 於 2023 年 6 月正式發布 IFRS S1 「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之一般規定」及 IFRS S2 「氣候相關揭露要求」兩套永續揭露準則。此兩套準則開創了全球資本市場永續相關資訊揭露的新時代，為首次基於會計原則為永續相關風險和機會對公司前景的衝擊，建立通用的語言，將有助於提升公司永續資訊的揭露品質，並為投資人決策提供更明確的依據。

IFRS 永續揭露準則的宗旨在於確保公司在同一份報告中，同時提供永續以及財務相關資訊，其制定奠基於全球 140 多個司法管轄區皆強制使用的 IFRS 會計準則原則，因此 IFRS 永續揭露準則適用於世界各地，並可以結合任何會計準則一併運用。歷經 18 個月，ISSB 在制定永續揭露準則的過程中廣泛吸收了各界的回饋，並致力於回應 G20、金融穩定委員會、IOSCO (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Securities Commissions · 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 ) 以及企業界和投資人的呼籲與期待。

攤開 IFRS 永續揭露準則，IFRS S1 規定了一系列揭露要求，旨在使公司向投資人報告其在短期、中期和長期所面臨的永續相關風險和機會；IFRS S2 則規定了與氣候相關的具體揭露要求，將與 IFRS S1 一併使用。兩者皆採納了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 TCFD 的建議與框架，並援引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ASB、國際整合性報導委員會與氣候揭露標準委員會 CDSB 等組織開發的標準。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將於 2024 年 1 月正式生效，但具體是否將其納入法定要求，則將由各司法管轄區自行規定。ISSB 接下來的工作任務將著重於確保永續揭露準則的落地與實施，將與各司法管轄區以及公司合作，透過成立過渡實施工作小組來支援採用準則的公司。我國金管會為 IOSCO 會員，將參考 IOSCO 及國際間作法推動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初步規劃採分階段推動，由資本額達 100 億元以上之上市 ( 櫃 ) 公司於 2026 年編製永續資訊，2027 年對外揭露，惟正式規範及實施期程將待金管會徵詢利害關係人意見後對外發布。

若想了解進一步細節，歡迎參考 KPMG 所整理的 [ISSB 重點資訊](#)，或至 [KPMG 永續報導專區](#) 網頁了解最新消息。

資料來源：ISSB、Eco-Business、金管會



# 各國領袖齊聚全球金融公約峰會 盼重整金融體系對抗氣候變遷

2023 年 6 月，超過 40 國領袖齊聚巴黎召開全球金融公約峰會，討論改革全球金融體系及多邊金融機構，以攜手對抗氣候變遷及其他永續發展議題。經過兩天的密集磋商，此次峰會達成重要的共識，可為今（2023）年下半年即將舉行的氣候相關會議（如：G20 峰會及 COP28）提供更多的討論基礎，但部分與會者則對貧困國家債務議題的進度感到失望。以下彙整本次峰會的重要共識：

## 1. 提供低收入國家快速獲取資金的管道

此次會議的成果是已開發國家承諾從 2021 年已承諾的特別提款權中提撥 1,000 億歐元給開發中國家，此類別的資金是由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提供會員國進行緊急使用，且不會增加該國的債務負擔，但受到氣候災難影響的低所得國家經常無法獲得該資金的協助，本次峰會中高所得國家承諾將重新調整特別提款權資金的分配，提供需要資金給遭受緊急危難的國家。

## 2. 建立氣候急難救助制度

隨著氣候變遷的衝擊日益顯著，部分國家必須舉債進行氣候災害的重建工作，因此陷入氣候負債惡性循環。為了打破這種惡性循環，本次峰會聚焦於提出有效的解決方案，包含建立良好的天氣預警措施，幫助在天災來襲前進行預防，減少人員的傷亡及災害損失，並開發新型態的防災保險，如：設計全新的氣候保險工具，允許低所得國家在發生重大天災時暫停債務償還，避免經濟狀況因氣候災難而雪上加霜。於 COP27 時宣布創立的全球保護融資計畫獲得了重大的進展，該計畫的預算由 COP27 時的 1.7 億歐元規模成長至 2.7 億歐元，將持續資助天氣預警措施及保險。

## 3. 討論國際性氣候稅收

法國總統馬克宏拋出徵收國際性稅賦的提案，透過向航運業、航空業及金融交易等對象課稅，以提供解決全球氣候變遷所需的資金，但部分專家指出，全球各國共同支持此項稅賦的可能性極低。馬克宏推廣從航運業的碳排放量課稅的概念，並提出 22 個支持此項提案之國家清單，包含西班牙、挪威和許多島嶼國家，但此項提案仍需要來自國際海事組織 170 個會員進一步的支持，以決定此項關稅是否被徵收。

## 4. 提供低所得國家資金協助

本次峰會為後續可能達成的重大決議提供討論期限及背景脈絡，例如：本次峰會中尚比亞與雙邊貸款借款方達成了期待已久的協議，將對 63 億美元的債務進行重組；另一方面，塞內加爾獲得 27 億美元的資金加強基礎設施的建設，目標 2030 年將再生能源容量提升到能源結構的 40%。世界銀行則宣布成立「投資實驗室」，目標增加私人部門資金對於新興市場再生能源和能源基礎設施方案的投入。

塔夫斯大學弗萊徹學院院長 Rachel Kayte 表示，巴黎峰會顯示全球並不缺乏創意的想法解決氣候議題，但對抗氣候變遷的關鍵在於落實執行，這部分則仰賴各國政府的領導能力。

本次大會雖然沒有承諾具體氣候融資金額，但各國代表一致認同現行的金融體系需要改革，也為接下來的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年會、世界銀行年會、G20 峰會和 COP28 提供明確的討論主題和行動時程。



## 歐盟推出永續金融套案 完善永續金融框架

歐盟委員會於今（2023）年6月13日提出永續金融套案，旨在確立並強化永續金融框架基礎讓企業易於使用，並鼓勵私人為轉型計畫與技術提供資金，以下說明該套案的四大重點：

### 1. 擴充與修正歐盟永續分類標準

繼2022年1月起適用的首部分類法歐盟分類氣候授權法案，針對就氣候變遷減緩、氣候變遷調適具有實質貢獻的經濟活動定義明確的技術篩選標準後，歐盟本次新通過環境分類標準，針對水及海洋資源保護、轉型為循環經濟、污染防治、生態多樣性及生態系復原等四項對環境目標具有實質貢獻之經濟活動，通過一套新的永續分類標準。

與此同時，歐盟一併修正既有的歐盟分類氣候授權法案、揭露授權法案，前者將製造業和運輸業納入對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具有實質貢獻的經濟活動，將有助於提升歐盟的永續金融投資規模；後者則釐清新增的經濟活動相關的揭露義務。

### 2. 提出針對 ESG 評比機構之監管法規

為提高 ESG 評比市場的可靠性與透明度，該套案中包含要求向歐盟投資人和公司提供服務之 ESG 評比機構取得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授權，並受其監督。此外，該提案要求評比機構使用嚴格、系統化、客觀且經過認證的評比方法，且至少每年審核一次該方法，以期藉此將提升評比機構之服務質量與可靠性，進而保護投資者並確保市場公信力。

### 3. 出具轉型金融建議與指引

伴隨本次的永續金融套案，歐盟委員會就促進金融業推動永續金融轉型的做法出具一份建議，藉由釐清轉型金融的定義，並為企業和金融業提供指引與實際案例，引導企業自願性地採用歐盟永續金融框架提供的各種工具，將投資引導至轉型活動中，並管理氣候變遷和環境惡化帶來之風險，致力於減少「漂轉型（transition-washing）」的風險。

### 4. 提升歐盟永續分類標準的實用性

為解決利害關係人於採用歐盟永續分類標準時所面臨的問題，提升相關規範的實用性，歐盟委員會預計發布歐盟永續分類法使用指南（EU Taxonomy User Guide），提供非專家使用者相關指引，協助企業和金融業實施永續分類標準和永續金融框架。





# 歐盟推動永續產品規範 引領循環經濟新時代

為響應全球永續發展趨勢，歐洲議會環境委員會日前提議全新歐盟的生態設計規範，目標為使產品生命週期中各階段能更符合環保、循環經濟及節能要求，讓永續產品成為未來主流。歐洲議會環境委員會於今（2023）年6月15日以68票贊成、12票反對、8票棄權的投票結果，通過修訂歐盟永續產品生態設計框架的立場。

- **使產品壽命更長與讓消費者更知情**

根據歐洲議會環境委員會的提案，這項規範將禁止提前報廢的現象，這意味著製造商不應透過設計來限制產品的使用壽命，並必須在適當期間內提供軟體更新、耗材、備品和配件。產品也應該易於維修，並且讓消費者有修理指南。所有商品在出售時都應附帶一份「數位產品護照」，其中包含準確且最新的資訊，以幫助消費者做出明智的選擇，並提高產品生命週期對環境影響的透明度。歐洲議會議員們同時希望消費者能夠透過網路平台比較產品護照，並也應能幫助公家機關更好地進行檢查與監控。至2030年，這項新的永續產品框架預計可節省1.32億石油當量，約1500億立方公尺的天然氣，幾乎相當於歐盟從俄羅斯進口的天然氣量。

- **禁止銷毀未售出的產品**

該提案也禁止銷毀未售出的產品，特別是在法律生效一年後，將針對未售出的紡織品、鞋類以及電器和電子設備，實行銷毀禁令。此外，供應商、承包商等須公開每年棄置產品的數量及比例，並說明其原因。根據這些資訊，歐盟委員會將會確定需要實施銷毀禁令的產品類型。對於這項決定，非營利倡議 Right to Repair 給予高度讚賞，但同時也表示，還可以做更多的事情，例如透過設計來使產品維修更為容易、確保備品的價格能夠讓大眾更易負擔。

- **先行規範的產品項**

議員們希望歐盟委員會在新規定生效後的三個月內，將一些產品項先行納入其規範中，這些產品包含鐵、鋼、鋁、紡織品（尤其是成衣和鞋類）、家具、輪胎、清潔劑、油漆、潤滑劑、化學品。

荷蘭歐洲議會議員 Jan Huitema 在 Twitter 上評論到：「循環經濟的重要性是顯而易見的：產品的環境足跡約有 80% 是在設計階段就可確定的。」

報告負責人義大利歐洲議會議員 Alessandra Moretti 也表示：「是時候結束線型經濟模式了（亦即取得原料、製造、使用、丟棄），這模式對我們的地球、我們的健康和我們的經濟都非常有害。這法律將確保新產品的設計方式能使所有人受益、尊重我們地球的邊界並保護環境。可持續產品將成為常態，使消費者更容易進行維修，並在購物時做出明智的環保選擇，從長遠來看，也可為自己省錢。」

此項規範的提案是歐盟循環經濟套案的一部分，該套案還包括歐盟的永續紡織品策略和確保消費者可取得綠色商品充分資訊的提案。該提案預計在2023年7月的全體會議期間由議會通過，並將成為與歐盟各國政府就最終立法進行談判的立場。透過這些具有前瞻性的規範，歐盟將引領全球邁向更環保、永續的未來。



## 資產 10 兆美元共 185 家投資機構 聯合呼籲 FMCG 產業推動包裝減塑

今 ( 2023 ) 年 5 月，荷蘭永續發展投資人協會發布一項聲明，由影響資產總計 10 兆美元以上、共 185 家機構投資人所共同簽署，呼籲 FMCG ( fast-moving consumer goods，快速消費品 ) 與超市零售業業者採取積極行動，支持減塑法令推行並減少一次性塑膠包裝，以避免塑膠危機帶來社會成本上升，進而使企業可能面臨更多法規與名譽風險，影響長期性獲利。

該聲明引用非營利智庫 Carbon Tracker 的研究指出，生產塑膠所導致的外部成本：溫室氣體排放、海洋汙染、廢棄物蒐集等，每年為全球社會造成 3,500 億美元的損失。各國政府試圖制定法令或政策減緩塑膠危機，社會也要求企業為長期生產 / 使用塑膠的行為負起責任，價值鏈上的企業都正面臨塑膠禁令、稅徵、生產者監管範圍擴大、衍生訴訟等法規風險，伴隨而來的還有原料成本提高、名譽風險等問題，且這些風險仍在不斷上升。

機構投資人據此針對快速消費品和超市零售業兩大產業提出三項要求：一、企業應支持推行可實質減少塑膠生產 / 使用、和促進再利用的國際倡議或法規，例如《全球塑膠公約 ( Global Plastics Treaty ) 》、歐盟《包材及包材廢棄物指令 ( Packaging and Packaging Waste Regulation, PPWR ) 》修正案等；二、企業應承諾並提出具體時程規劃，透過實施塑膠循環再利用減少使用一次性塑膠包材；三、企業應承諾鑑別並排除塑膠製品或包裝中潛在的有毒化學性物質，且定期揭露進度，落實資訊透明。

機構投資人在聲明中表示：「身為負責任的投資者，我們擔心那些尚未主動降低對塑膠依賴性的企業，未來需付出更高的成本甚至失去商機，致使企業後續的價值創造與投資報酬收益都陷入危機。」包含歐洲最大資產管理公司鋒裕匯理、瑞士獨立投資公司百達集團、英國最大資產管理公司法通投資、安盛投資、洛克菲勒資產管理公司等大型機構都參與簽署。

該聲明亦特別點名 36 家行業巨頭品牌，家樂福、可口可樂、雅詩蘭黛、歐萊雅、雀巢、聯合利華等皆名列在上。儘管大多數品牌先前早已響應聯合國環境規劃署與艾倫·麥克亞瑟基金會合作發布的《新塑膠經濟全球承諾 ( New Plastics Economy Global Commitment ) 》，承諾在 2025 年前達成塑膠包裝 100% 可重複使用、可回收、或可分解，然而艾倫·麥克亞瑟基金會最新發表的進度報告顯示，至 2021 年為止，食品業中僅有 27% 的塑膠包裝實現該目標。

該聲明也指出，機構投資人期待企業懷抱更明確的願景與目標，減少一次性塑膠使用量，逐漸淘汰有害物質，創造真正具規模、成效的減塑行動。此外，國際碳揭露計畫專案組織 CDP 也在今 ( 2023 ) 年 4 月宣布首度將塑膠相關危害與風險，納入其揭露框架中，以回應超過 740 家、總資產達 136 兆美元的機構投資人要求。

資料來源：VBDO、Reuters、ESGToday



# 格拉斯哥氣候協定後的全球零毀林進展

原始雨林對於全球暖化及生物多樣性至關重要。巴西、剛果共和國及印尼的森林可以吸收大量的溫室氣體。在這些森林被摧毀的同時，儲存在森林裡的碳也被釋放到大氣中，導致全球升溫。除此，森林亦提供上萬種物種棲息，保存生物多樣性，其有著極高的不可取代性；當此種生態圈毀壞後，將無法透過在他處種植樹木而恢復。

為此，2021 年全球超過 100 國的領袖齊聚蘇格蘭格拉斯哥，簽署《格拉斯哥協議 ( Glasgow Declaration ) 》，同意在 2030 年前停止並逆轉森林砍伐。然而，世界資源研究所指出目前的進展方向卻與「持續性減少原始森林的流逝，以達成 2030 年零毀林」的目標相反。美國馬里蘭大學的研究顯示，相較 2021 年，2022 年的熱帶原始森林減少了 10%，總面積共減少 410 萬公頃，相當於每分鐘減少 11 個足球場，這些森林被砍伐後釋放出的 27 億噸二氧化碳，相當於印度整年度化石燃料的排放量。

根據世界資源研究所數據顯示，巴西是原始森林消失的主因，占了 2022 年全球總森林消失量的 43.1%。2022 年，巴西的森林消失的量提升了 14%，其中該國的亞馬遜州過去三年的森林消失量則近乎提升了兩倍之多。另外，未簽署《格拉斯哥協議》的少數國家中，玻利維亞在 2022 年的毀林量亦急速提升了近三分之一。而西非國家蓋亞那雖然只剩下少量的原始森林，但 2022 年該國的森林消失量卻提升了 71%。這些森林的消失多半與農業有關，玻利維亞近世紀以來，因為黃豆的種植面積擴大，砍伐了將近一百萬公頃的森林。蓋亞那消失的森林則多半位於可可農場周圍。

雖然多國持續大量砍伐森林，但是位在東南亞的原始森林大國印尼與馬來西亞已開始為零毀林採取行動，兩國的原始森林消失量接近有紀錄來的最低水平。自從 2016 年有紀錄以來的毀林高峰後，印尼過去幾年相較於其他國家的原始森林消失量減少許多。分析結果指出這可以同時歸功於政府及企業的行動。政府方面，印尼在 2019 年永久暫停採伐新的棕櫚油種植園，並同時加大了監測和限制火災的力度。企業方面，棕櫚油商在不砍伐森林、不進行開採及非泥炭地區的承諾下進行棕櫚油的精煉，目前已占了 83% 的產能，類似的案例亦發生在馬來西亞。

巴西方面，今 ( 2023 ) 年新上任的總統魯拉則已承諾在 2030 年前終止亞馬遜雨林的砍伐，並重啟在前總統波索納洛時期因其解散該基金選擇投資永續項目的指導委員會，而引起德國和挪威凍結捐款的「亞馬遜基金」，以此接收國際對於停止砍伐雨林的捐款，並以無須償還投資的方式，投入在間接或直接減少雨林砍伐的項目上。目前挪威、德國、美國、英國皆已承諾捐贈的款項，西班牙及法國亦在考慮投入。

上述案例皆為 2021 年在格拉斯哥做出的零毀林承諾重新燃起希望，有望於未來幾年可能會取得更好的效果。然而，若想讓全球溫度保持在攝氏 1.5 度以下，時間所剩無幾。世界資源研究所的 Rod Taylor 指出：「使森林砍伐量達到高峰後下降，相較碳排達到高峰並下降更為緊迫。因為一旦森林消失，他們便非常難以復原。森林屬於無法復原的資產。」為此各國必須加緊停止砍伐的腳步，才可能在 2030 年前達成零毀林。

如您想了解更多 KPMG 氣候變遷及企業永續發展電子報之內容，或有任何問題與建議，歡迎聯絡我們及參考我們的網站。

### 黃正忠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公司 董事總經理

T: +886 2 8101 6666 Ext.14200

### 林泉興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T: +886 2 8101 6666 Ext.13974

### 王竣弘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公司 副總經理

T: +886 2 8101 6666 Ext.16017

### 狄佳瑩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公司 副總經理

T: +886 2 8101 6666 Ext.15158

## Key links

- [氣候變遷及企業永續發展服務 \( KPMG Taiwan \)](#)
- [KPMG Global - Sustainability services](#)

## 管理您的訂閱 Manage your subscription

KPMG 台灣所提供數十種不同專業/產業領域之免付費電子報，提供您最新趨勢及洞察觀點，[管理您的訂閱狀態](#)。如您想暫停收取氣候變遷及企業永續發展電子報，煩請[點此退訂](#)。

## 意見及諮詢 Inquiry/Feedback

我們誠心希望精心規劃的主題與內容能真正切合您的需求，您的意見與批評將是支持我們繼續努力提昇內容品質的動力。盼您撥冗賜教。[點此填寫回饋](#)

[kpmg.com/tw](https://kpmg.com/tw)



KPMG Apps



KPMG Campaigns



[Privacy](#) | [Legal](#)

本電子報發送自 KPMG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據點：台北市 110615 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台北 101 金融大樓)。

You have received this message from KPMG in Taiwan firm. To manage your subscription, please log in to the [KPMG Campaigns platform](#). If you wish to unsubscribe, please [click here](#).

© 2023 KPMG Sustainability Consulting Co., Ltd., a Taiwan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KPMG name and logo are trademarks used under license by the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